南开区财政局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区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按照南开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任务清单，坚持法治政府建设与财政工作相结合，现就我局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1. **落实全面依法治国领导责任**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专题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等，重点学习《国家安全法》《反间谍法》《信访工作条例》《安全生产法》等重要法律法规，参加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班，不断提高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法治工作能力。

1. **强化法治宣传教育**

邀请专家进行《行政处罚法》专题讲座，组织全区财政、审计业务能力培训班，提升财务人员依法理财水平。深入开展财政法治宣传教育，不断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在单位协同办公系统设置“法治教育宣传 ”模块，发布国家安全、统计、节能、行政执法等重要法律法规和典型案例，定期更新应知应会要点。制定《南开区财政局“八五”普法规划》和普法责任清单，不断强化完善“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着力提升机关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1. **完善制度措施，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加强对制度文件的法制审核把关，切实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财政管理的各方面和全过程。出台《南开区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管理办法》《南开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等，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出台《南开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等，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绩效目标编制实现“项目全覆盖”；修订《南开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办法》，严格规范预算执行程序和追加程序，从严从紧强化预算管理；制定《南开区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中介机构许可事项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实施细则》，强化审管联动，提升监管水平。

1. **扎实推进公职律师配备**

2022年招录一名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的公务员；设置内部法律顾问，安排执法工作经验丰富的科室负责人作为局内部法律顾问，积极参加我区法制干部专题培训班，提升履职能力；聘请专业律师事务所作为法律顾问，提供重大行政决策、重大专项法律事务等法律意见或论证服务，解答日常法律咨询，做到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

1. **依法依规处理信访诉求，化解矛盾纠纷**

积极稳妥化解国家信访积案。针对群众反映的历史遗留问题，积极协调信访、住建、公安等多部门，共召开协调会5次、到各部门查证近10次，协助找到50多年前的关键证据。做好群众接待安抚稳定工作，与信访人沟通20余次，切实做到政策解释到位，对其生活困难帮扶救助到位，终于将此事圆满解决。

1. **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更新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严格执行“亮证执法”制度，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素质，做好执法信息公开工作，履行行政执法监督职能。推进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统一网上考试工作，开展机关干部学法用法工作，新考取执法证6人。推进政务服务事项依法依规办理，严格执行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和限时办结等制度，做好帮办、导办、线上答疑等前置服务。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及时更新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按时完成政府债券存续期信息公开。

二、2022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对照区委、区政府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要求及其他单位先进做法，我局工作仍有一些不足和短板，主要表现在：一是法治观念和运用法治思维方式处理财政事务的能力还有待提高，特别是在当前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情况下，既做到依法依规，又能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的招法举措还不多；二是对新形势下的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对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不够系统深入，联系实际不足，以至于在法治政府建设推进工作中存在“形式化 ，口号化”的倾向；三是财政法治力量仍显薄弱，法律法规及业务学习培训缺乏针对性，学用结合还需要进一步加深，行政执法水方面还存在重培训、轻监督，重结果、轻过程等问题。

产生上述问题的主要原因：一是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并运用到财政工作的实践上有差距，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通过法治思维方式破解难题的能力不强；二是行政执法体系的建设、机制运行、人才配备等方面还有不完备的地方；三是对落实普法责任制缺乏有效的监督，对有针对性的的普法宣传还不到位。

三、2022年南开区财政局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局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点内容，列入主要负责人年终述职的重要内容，列入全体党员干部学法用法、干部在线学习内容，打牢全局法治思想的理论根基。坚持党对法治工作的统一领导，坚持政治机关属性，坚持财政法治建设与财政业务工作同部署，建立法治政府建设责任清单，主要负责人亲自抓、亲自过问，进一步细化班子成员、科室负责人责任，采取有效措施推进职责落实。

四、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持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认真履行财政部门职责，扎实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对严格按照法定时限做好预决算、政府债务等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强化非税收入票据管理，严格规范非税收入票据使用范围，核对所列收费项目及标准是否合规，从源头上严把收审核关；定期开展行政事业性收费政策执行情况专项检查，纠正和取缔违规收费项目，依法处理违法违规行为。

(二)加强财政法治队伍建设

加强对财政执法人员的培养锻炼，发挥公职律师、外聘法律顾问各自优势，防范法律风险。举办法治建设、执法能力提升等专题培训，严格落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定期举办法治专题讲座，修订完善“个性学法清单”，以考促学，进一步提升财政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应对风险的能力。

（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持续构建财会监督体系，发挥财会监督职能作用，突出监督重点，加强横向贯通。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切实提高证据意识、程序意识，提升执法水平。强化执法活动日常监督，建立风险提示制度，从源头预防和化解行政争议。

南开区财政局

2023年3月20日